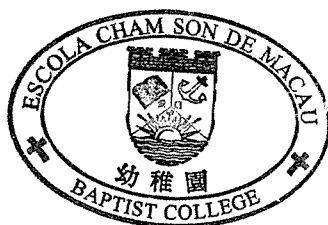


幼稚園通知

茲通知本校幼稚園各級 2018-2019 學年留位費為澳門幣\$800.00。舊生將於 2018 年 3 月 28 日前透過華僑永亨銀行進行轉賬扣費事宜，而已申請不辦理銀行轉賬之學生請在上述日期或之前到本校三樓 301 室財務部繳交費用。逾期繳費者，必須於 4 月 10 日前到三樓 301 室財務部補交。4 月 10 日後仍不繳交留位費者，將不予保留學位。

此致
貴家長 台鑑



澳門浸信中學
幼稚園教務處 啟

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
1718-KIN-PA023

回 條

敬覆者：

本人同意學生，姓名_____現讀班級_____學號_____於
2018-2019 學年上學期 ☐將繼續在澳門浸信中學就讀 ☐將自動退學
並同意下列退回留位費之一切條款。
請 貴校在本人授權之華僑永亨銀行戶口內扣款作為敝子女新學年之留位費。
(註：請在☐內以✓選擇，並於 3 月 14 日前交回班主任收。)

有關退回已繳留位費之條款如下，請各家長留意：

1. 凡最終可升班之本校同學，已繳之留位費將於新學年的上半學年退回給學生。
2. 凡被本校勸退之學生，已繳之留位費將在家長辦妥退學手續後 20 個工作天內退還。
3. 凡學生在新學年未能升班，若學生選擇放棄學位，已繳之留位費將不會退還。
4. 凡在新學年開始前自動退學之學生，已繳留位費將不會退還。

此致
澳門浸信中學

家長簽名：_____

日 期：_____